

颱風或暴雨信號的安排

1. 一號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黃色暴雨警告訊號生效時，所有課程如常舉行。
2. 三號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紅色暴雨警告訊號生效時，幼兒課程會取消，小學課程則如常舉行。
3. 於上午 8 時或之前仍懸掛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黑色暴雨警告訊號時，上午 10 時半開始至下午 1 時半前之所有課程會取消。
4. 於中午 12 時或之前仍懸掛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黑色暴雨警告訊號時，下午 1 時半開始至晚上 8 時前之所有課程會取消。
5. 如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黑色暴雨警告訊號除下，或改為三號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紅色暴雨警告訊號，所有課程會於訊號改掛後兩小時恢復上課。
6. 如黑色暴雨警告訊號在上課期間生效時，已到的學生會安排繼續課堂，請家長或監護人親臨中心，並在課堂完成後接回子女。
7. 如本中心於惡劣天氣下停課，本中心將提供補課。有關因惡劣天氣影響下的補課日期及時間，中心導師會與家長聯絡。如學生未能出席即視作放棄，有關費用及課堂不能轉換及退款。